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432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、報名簡章、說明會文宣、助學計畫海報

(A09030000E_115004322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50043228_senddoc1_Attach2.odt、

A09030000E_1150043228_senddoc1_Attach3.png、

A09030000E_1150043228_senddoc1_Attach4.jpg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「115學年度
逆風少年教育助學計畫」申請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貴
校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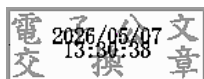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5月6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50045844號函轉社
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115年4月30日台少盟
字第11500000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之
「獎助學金資訊」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請提醒學生依限申
請。

三、如對旨揭資料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聯盟王專員詢問（電
話：02-2926-6177，轉分機16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